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9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美科技”或“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59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根据《通知书》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通知书》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逐项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关于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0-030】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6月1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第201191号)及所附的《关于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讨论,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回题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20-022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拟于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一百八十天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784,47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一百八十天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568,95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00%。

公司近日收到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目前,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莱茵达集团于2020年5月15日、2020年7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844,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高靖娜女士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莱茵达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5月15日	2.570	1,160,360	0.09%
		2020年7月13日	2.924	683,700	0.05%
合计				1,844,060	0.14%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比(%)	股数(股)	占比(%)
莱茵达集团	无限售流通股	206,711,252	16.03%	204,867,192	15.89%
高靖娜	无限售流通股	79,380,000	6.16%	79,380,000	6.16%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且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0-039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贵广转债,债券代码:110052)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债券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评级,评级时间为2019年6月20日。

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基础上出具了《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公司公开发行的“贵广转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东方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0-063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时转债”2020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券评级:“AA”　主体评级:“AA”　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券评级:“AA”　主体评级:“AA”　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公司2020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东时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东时转债 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联合评级,评级时间为2020年1月7日。

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日前出具了《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东时转债”评级结果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0-048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该项目尚需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最终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的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千生态”或“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公告了关于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的《重大工程预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近日,公司收到了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的中标单位。

一、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项目编号:CYZB-2020-120

3、中标单位: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建设单位:东平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

5、中标价:10,470.72万元(工程勘察设计费:232.8万元,工程施工费:10,237.92万元)

6、中标工期:180日历天

7、建设地点:位于东平县东平湖东岸

8、建设规模:总占地约480000㎡

9、中标内容: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含工程测绘,相关设计【含方案设计、方案 优化、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各类施工图设计及办理工程图纸审查合格证(如需要)等】,现状处理(包含垃圾外运、拆除、绿化苗木移植等),工程施工,与工程建设有关 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交(竣)工验收(包含竣工检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保修及配合手续办理等全过程工程总承包(EPC)。

10、工程施工费费率:96.96%

11、质量标准:达到《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2012)合格标准。

二、建设单位情况介绍

1、项目建设单位:东平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

2、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建设单位发生过类似业务。公司于2020年1月8日中标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该项目合同价为225,815,000.00元。

3、建设单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价为10,470.72万元,如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该项目尚需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最终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的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0-068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9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26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对相关事项认真作了核查,现将有关问题的回复公告如下:

1、报告期末,你公司代付信用证款项余额为6,153.29万元。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为公司报告期末代付信用证款项余额为20,537.62万元,无法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可收回性及商业合理性。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1)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为张家港保税区爱睿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君森化工有限公司代付信用证款余额合计6,153.29万元。上述代付信用证款的形成原因、形成时间、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并说明欠款方与你公司是否在产关联关系,并自查是否存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性质款项;如存在,请说明你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情况。

回复:

1.形成原因

公司基于拓展化工原料供应链渠道,提高客户满意度、增强客户粘性、规避化工原料价格波动和汇率风险,经综合评估,与张家港保税区爱睿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睿特”)、广州市君森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森”)提供协议约定的授信结算期内代开信用证执行采购服务。

爱睿特、君森对公司开放其化工原料的采购资源,公司取得与爱睿特、君森同等价格和交期的化工原料采购优势。

2.形成时间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款项金额	发生时间	结清时间
1	爱睿特	3,461.85	2019年12月	2020年3月
2	君森	2,691.44	2019年10月	2020年3月
合计		6,153.29		

3.商业实质

该业务系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客户向境外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公司为报关经营单位,并以信用证结算的业务,为纯商业行为。

公司信用证代理进口业务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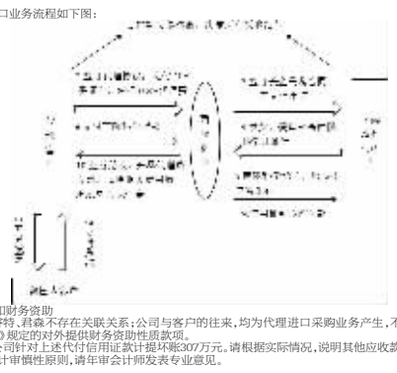

4.不存在关联关系和财务资助

经自查,公司与爱睿特、君森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客户的往来,均为代理进口采购业务产生,不存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性质款项。

(2)报告期内,你公司针对上述代付信用证款计提坏账307万元。请根据实际情况,说明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是否符合会计审慎性原则,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截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为爱睿特、君森代垫的信用证款项及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1	爱睿特	3,461.85	173.09
2	君森	2,691.44	134.57
合计		6,153.29	307.66

经公司期末根据爱睿特、君森的情况进行分析,不存在除预期信用损失以外的损失,按照公司既定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为5%)。

截至2020年3月31日,爱睿特、君森已全额结清上述款项。因此,公司期末代付信用证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合理,符合会计审慎性原则。

年审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并评价公司与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判断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是否符合准则的要求;

3、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函证并获取回函;

4、获取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算表,复核其计算的准确性,分析其计提是否充分;

5、检查其他应收款代付信用证款项期后回款情况,评估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符合会计审慎性原则;

6、检查与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经核查,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符合会计审慎性原则。

(3)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代付信用证款的期后回款情况,你公司对欠款方回款能力分析及拟采取的回款措施。

回复:

信用证到期后,公司密切关注货物流向及资金动向,及时督促资金回笼;截至2020年3月31日,爱睿特、君森已结清款项,回款能力不存在不确定性。

(4)请补充说明你公司为消除2018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所采取的措施,相关事项对你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是否已经消除。本报告期末仍有相关事项却未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为解决2018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的其他应收款,公司要求上海控能实业公司有限公司(现名称为“上海控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能”)和上海能元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元”)制订明确的还款计划并采取切实措施保证货款回笼;与其实际控制人签订《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承诺书》,其实控人以个人资产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且支付因为延迟付款对公司造成的损失等措施,保障款项回收。经诸多努力,公司于2019年度收回所有货款,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已经消除。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仍存在代付信用证款项,上述代付信用证款的形成原因、形成时间、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欠款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详见问题1、(1)的回复;截至2020年3月31日,爱睿特、君森已全额结清上述代付信用证款项。

基于此,公司认为本报告期代付信用证款项事项,具有合理的商业实质及可收回性,故期末代付信用证款项事项未被出具保留意见。

年审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上述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代付信用证款项的形成原因、形成时间、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2、获取与控能和能元签订的《委托代理进口协议》、与爱睿特和君森签订的《执行采购业务协议》,了解业务内容、业务流程以及双方的责任;了解公司相关交易的一般账务处理过程;

3、获取公司为控能、能元、爱睿特及君森开具的信用证明据,根据明细抽查至其与下游客户的合同、出库单、以及下游客户支付给控能、能元、爱睿特及君森的银行水单,以证明代付信用证交易具有真实购交易的支持;

4、通过天眼查、企查查等互联网企业信息搜索引擎工具,对控能、能元、爱睿特及君森的工商资料进行了查询,调查控能、能元、爱睿特及君森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5、检查控能、能元、爱睿特及君森的期后回款情况。

经核查,公司上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的影响已消除;本年度财务报告期末代付信用证款项事项,我们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可收回性及商业合理性,期末代付信用证款项事项无需出具保留意见。

2、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2.17亿元,短期借款余额为10.75亿元,长期借款余额为2.17亿元,存在“存贷双高”现象。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或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等情形,如是,请说明详细情况及原因。

回复:

公司2019年期末货币资金12.17亿元,其中:库存现金0.013亿元、银行存款9.22亿元、其他货币资金2.94亿元;上述货币资金存放在境内12.03亿元,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0.14亿元。

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3.94亿元,其中:定期存款1亿元;信用证保证金0.48亿元;承兑汇票保证金2.45亿元;保函保证金0.012亿元,为购销合同履约保证金。

公司货币资金均为日常经营生产所需资金,其使用及存放管理规范,符合公司的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不存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等情形。

(2)详细说明2019年末货币现金与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余额同时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财务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年末“存贷双高”特征与你公司历年数据、同行业公司情况是否存在差异。

回复:

1.2019 年末货币资金较高的原因

(1)主要是公司收回代执行采购货款以及加强客户货款催收措施,有效收回前期客户欠款等使得经营现金净增约2亿元;(2)定期存款职票据保证金增加约2亿元。上述原因,导致公司出现存款偏高的现象。

2.公司的银行借款偏高的原因

公司以化工制造、化工贸易为主业,属于制造、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技术壁垒高、资金需求大,公司须通过有息负债取得公司持续研发、运营所必需的资金。

2019年公司持有货币资金量以及维持有息负债规模是综合考虑公司各项资金需求,结合公司面临的金融环境与可选择的融资渠道和方式等多种因素,进行合理的资金使用规划后做出的审慎决策,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一环,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求。

公司资产负债率52%,处于正常水平。

3.财务费用大幅增加的原因:

主要形成原因是本期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汇兑损失及手续费较上年增加52%;公司有息负债较上年增加2.2亿元,相应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综上,结合公司所处行业、民营企业所面临的外部融资环境、公司资金、有息负债现状及资金使用计划,同时考虑公司已取得的银行授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资产负债率以及与同行业的比较等因素,在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情况下,维持有息负债并承担相应财务费用是必要、合理的。

(3)补充说明报告期内主要的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用途、年限、利率、担保物等,并说明在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情况下仍进行贷款的必要性。请年审会计师就公司货币资金状况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借款情况

(1)截至2019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保证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年限	借款金额	担保物	利率	用途
一年	32,662.94	无	合同协议利率	补充流动资金
六个月	2,000.00	无	合同协议利率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34,662.94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质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期限	借款金额	担保物	利率	用途
一年	38,150.00	票据	合同协议利率	补充流动资金
七个月	2,004.12	票据	合同协议利率	补充流动资金
六个月	30,420.87	票据	合同协议利率	补充流动资金
三个月	2,243.94	票据	合同协议利率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72,818.93			

(3)截至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期限	借款金额	担保物	利率	用途
五年	2,000.00	子公司股权	合同协议利率	生产技术改造
合计	2,000.00			

(4)截至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保证兼抵押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期限	借款金额	担保物	利率	用途
二年	243.12	子公司物业	合同协议利率	采购原材料
合计	243.12			

(5)截至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保证兼质押借款担保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期限	借款金额	担保物	利率	用途
五年	19,500.00	子公司股权	合同协议利率	并购贷款
合计	19,500.00			

2.贷款的必要性

(1)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化工行业,经营活动资金需求量大,考虑到贸易业务快速增长的资金需求,为满足公司资金平衡、灵活周转要求,以及应对市场价格的波动、及时抓住市场行情和机遇,公司需保有一定额度的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需要;

(2)公司2019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10.75亿元,同时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3.26亿元,公司拥有一定规模的货币保有量,有利于消偿到期债务和履行应付票据相应支付义务、短期贷款到期置换的需要;

(3)银行长期借款1.95亿元用于2018 年公司收购山东艾克韦技术有限公司 73.78%的股权;

(4)公司资产负债率52%,处于正常水平;

(5)民营企业融资困难,考虑到融资的周期性、融资额度未使用可能面临银行调减融资额度等不确定性,公司也需保持一定规模的有息负债;

(6)公司需提前准备资金偿还将于2020年3月31日前到期的各项融资,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19,982.13
交行汕头广厦支行	9,433.80
建设银行汕头分行	5,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东风支行	4,617.2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花都支行	4,000.00
中国银行汕头龙湖支行	2,000.00
光大银行汕头分行	1,500.00
华夏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1,210.00
合计	47,743.16

(7)公司需提前准备2020年度第一季度的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收支差额,详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计划支付内容	金额	计划回款内容	金额
采购支出	162,000.00	货款回笼	140,000.00
人员工资	4,800.00	其他经营回款	4,400.00
税费支出	2,200.00	资产处置	7,200.00
费用支出	6,600.00		
资产购置	600.00		
长期投资	1,000.00		
偿付利息	1,700.00		
合计	178,900.00	合计	151,600.00
收支差额	27,300.00		

年审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货币资金状况相关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并评价公司与货币资金及银行借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公司银行存款余额明细表,检查相关银行存款余额对账单及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3、监盘库存现金,将盘点金额与现金日记账余额进行核对,并倒扎至资产负债表日;

4、获取公司《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核对银行存款的存在性和完整性,对公司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上列示的信息与账面记录核对的差异进行分析;

5、获取公司银行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及销户证明文件;

6、对所有的银行存款和银行借款在内的所有银行账户信息(含本期内注销的银行账户)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全程控制发函回函过程;

7、获取公司《企业信用报告》,核对企业信用报告中列示的担保、融资情况是否与账面记录相符;

8、对公司银行账户单笔金额超过重要性水平120万以上的流水进行双向核对,关注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检查货币资金收支的截至是否正确;

9、获取期后银行借款偿还凭证,检查期后还款情况;

10、检查与货币资金及银行借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经核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存在资金共管的情形。

3、你公司于2018年收购山东艾克韦73.78%股权,形成商誉3.38亿元。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年报显示,山东艾克韦2019年实现净利润3,219.5万元,未达业绩承诺。

(1)请补充说明山东艾克韦本报告期未实现业绩承诺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于2018年2月7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收购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73.78%股权的公告》,将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业绩承诺)进行了披露,其中“达到业绩承诺”和“补偿的实施”的内容为:

“为鼓励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投入资金用于研发,甲方同意在业绩承诺期内,如标的公司每年用以投入研发的费用超过500万元,则超过部分将视为净利润的一部分。具体每年度投入的研发费用金额以当年度的审计报告为基础,由甲方进行确认。各方同意,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实现的税后净利润进行审计。各方同意,三个年度业绩承诺实现净利润总数达到90%以上(含90%)时,视为已完成业绩承诺。”、“2020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若业绩承诺期间三个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总额未达到本协议第3.1条约定的承诺税后净利润总额,乙方一应对业绩差额一次性以现金补偿。”

公司在2019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的“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下“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中已对何为达到业绩承诺进行了说明:

“艾克韦生物2018年、2019年、2020年三年度合计税后净利润总额12,000万元,达到90%(含90%)时视为已经完成业绩承诺。目前业绩承诺尚在履行中。”

因此,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艾克韦”)尚在承诺履行期,需在2020年年度审计后方能确认是否达到业绩承诺。

截止回复日,山东艾克韦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累计	2020年一季度
山东艾克韦承诺净利润	3,500.00	4,000.00	7,500.00	
山东艾克韦实际完成净利润	4,121.16	3,304.41	7,425.57	1,129.61
每年实际投入的研发费高于500万元以上的视同净利润	761.52	63.11	824.62	
实际完成业绩	4,882.68	3,367.51	8,250.19	

注:2020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对山东艾克伟的商誉减值测算过程,并结合商誉减值测算过程中的重要假设、关键参数等,补充说明相关减值测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不计提商誉减值金额是否准确、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因并购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以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长期资产确定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采用收益法(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具体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的方法估算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现值,即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在用价值。

使用企业资产组(所得)税前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采用(所得)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因资产组已经正常运营多年,运营状况比较稳定,故预测期取5年;在资产组持续经营的假设条件下,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2.重要假设及依据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公司所处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合商誉资产组涉及的主要经营管理团队具备管理及经营必要的知识及能力,合法合规经营,勤勉尽责。

(3)假设合商誉资产组在未来经营期内涉及的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

(4)假设在未来的经营期内,合商誉资产组所涉及的各项管理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变化趋势持续。

(5)假设和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关键参数

项目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0-2024年	[注]	永续期	与预测期末年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4.20%

注:根据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经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和市场竞争等因素综合分析,对预测日未来5年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进行预测。选择2017年-2019年年度业务销售情况作为以后年度各年业务销售额的预测依据,结合对未来经营的判断预测各年销售收入,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至2024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7.61%、22.57%、16.56%、13.04%、12.39%,2024年度以后各年销售收入稳定在2024年的水平。

4.结论

商誉减值测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不计提商誉减值金额准确、合理。

年审会计师意见:

针对山东艾克韦的商誉减值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并评价公司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比公司以前年度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评价公司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了解专家的工作过程并分析其所作的重要判断的合理性;

4、评价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估值方法、模型、关键假设、引用参数的恰当性、合理性,包括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及其确定依据;

5、复核公司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经核查,公司本次对山东艾克韦的商誉减值测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山东艾克韦的商誉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具有充分性及合理性。

4、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3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52.7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1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0.52%、45.41%和99.71%。

(1)请结合报告期内行业情况、分产品销量、毛利率、期间费用等的变化情况,说明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持平、扣非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行业情况

化工产品专业性强、受国内国际政治经济因素影响大、价格波动大。2018年第三季度以后,受国内国际政治、经济等综合影响,化工产业景气度低迷。

2.分产品及毛利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变动
一、电子化学品	80,375.18	56,353.25	29.89%	83,453.58	58,014.10	30.48%	-0.60%
二、通用试剂	53,995.26	45,800.33	15.18%	66,096.73	56,079.00	15.16%	0.02%
三、原料药及食品添加剂	5,131.37	4,099.34	20.11%	5,970.42	4,664.88	21.87%	-1.75%
四、化工原料	167,597.46	160,696.64	4.12%	164,754.81	156,320.18	5.12%	-1.00%
五、医疗器械及诊断试剂	22,113.42	12,507.01	43.44%	12,060.22	5,187.81	56.98%	-13.54%
六、其他业务收入	4,553.50	1,102.02	75.80%	3,172.07	1,494.88	52.87%	22.92%
合计	333,766.20	280,558.60	15.94%	335,507.84	281,760.85	16.02%	-0.08%

3.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额
营业收入	333,766.20	335,507.84	-1,741.64
营业成本	280,558.60	281,760.85	-1,202.26
销售费用	18,312.52	18,298.36	14.16
管理费用	12,131.06	12,675.20	-544.14
研发费用	8,758.04	8,174.54	583.51
财务费用	7,060.23	5,529.98	1,530.25
营业利润	5,168.18	6,953.68	-1,785.49
所得税费用	1,137.81	562.27	575.54
净利润	3,481.86	6,326.78	-2,844.9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2.72	7,057.76	-3,205.04
非常性损益	3,847.51	5,254.48	-1,40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2	1,803.29	-1,798.07

由以上数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下滑,较去年同期下降1,798.07万元,主要下降的原因为:

(1)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1,530.25元,主要因为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

(2)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575.54万元,主要因为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大幅减少,导致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造成递延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3)2019年度公司实现毛利额比去年同期下降539.38万元,毛利率为15.94%,和去年同期